

武汉晚报社区年货节热气腾腾又温馨十足

99岁老人点赞社区服务明星

舞台上,居民伴着年味十足的民乐翩翩起舞;舞台下,热气腾腾的豆丝摊前排起50多米长队。打糍粑、炸圆子、逛年货,1月8日上午,幸福佳苑小区广场上,“长江日报社区行 用心用情办实事”暨武汉晚报首届社区年货节、幸福社区治理成效展示活动让居民们提前迎春。

此次活动由湖北省人民检察院、武汉市委社会工作部指导,洪山区委社会工作部、洪山街道党工委主办,洪山街道幸福社区、武汉市居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承办。

2000份豆丝免费送居民

豆丝是武汉人必不可少的年货。幸福社区多位居民说,以前大家住在一个村湾里时,家家户户过年都会摆上铁锅摊制豆丝。现在,居安物业牵头主办豆丝节,今年举办第三届摊豆丝、打糍粑民俗节活动,还遇上武汉晚报首届社区年货节,让家门口的服务和福利更加丰富。

当天上午9时30分,八口大铁锅冒着滚滚热气,200余位居民早早排队登记,领取物业公司免费送出的豆丝。当天一共送出2000份豆丝,帮居民家里囤了年货。

此外,物业还现场架起大锅,蒸了50斤糯米。糯米饭蒸熟后,物业工作人员将饭倒入石臼,四五个人拿着杵你一下我一下打起了糍粑。周围围满了居民,糍粑打好后,一下子就被居民分光,大家蘸着白糖边吃边说,“真像过年了。”

220副春联福字送不停

才艺展示环节,幸福社区民乐团带来《幸福中华》《我和我的祖国》《闹新春》等精彩节目,幸福社区模特队带来模特走秀《响扇》《休闲套路》。

共建单位方泰艺术团用舞蹈《山海情》演绎和谐共处,幸福社区红华检舞蹈队的舞蹈《2026年好运来》赢得满堂掌声。

居民郭女士坐着轮椅来现场观看演出,她笑着说:“社区活动搞得蛮好,有不少姐妹上台表演了。”

“马年大吉财年来,吉祥如意平安道”“迎春迎喜迎富贵,接财接福接平安”,小区2栋居民、69岁的王建舫展示领取的春联。据



中百集团现场开展平价好货展销。

介绍,社区志愿者当天现场为居民送出220余副春联和福字。

“花式”年货促消费升温

温鲜奶味道浓郁,炸鱼块、鱼皮酥脆地道……现场有农副产品展销以及爱心企业中百集团、光明随心订、爱齿尔口腔、福汉康、中国电信和两新回收数字化(湖北)科技有限公司为居民带来了暖心服务。

中百便利店名都花园分店店长谢依玲说,武汉晚报社区年货节人气旺,现场客流和回头率都很高。他们20个线上社群同步折扣店开展活动,居民线上订购米面油,可即时送到家。截至当天15时30分,销售额达5000元。中百集团旗下本地生活服务平台“抱抱生活”倾情入驻,专属福利敬献邻里。现场8个500人的社群同时接受报名,入群即赠百屿森茶饮、支付0.01元超值购家用抽纸等。

不少居民品尝光明优倍高品质鲜牛奶。活动现场,光明随心订赠饮鲜奶,订一个月牛奶,赠一个月《武汉晚报》。

公益市集开市一小时内,15组家庭来到爱齿尔口腔展位进行免费牙齿健康检查。中国电信产品在现场优惠登记受理,开展免费宽带检测、旧机回收及购机优惠等活动。

99岁居民点赞社区治理成果

“好!好!好!”在社区治理成果展示区,再过一个月将满100岁的老人卢启发和爱人陈泽英拎着手提包伫立在展示牌前,仔细观看身边的服务“明星”,时

不时上前半步弓着背端详图片文字。他指着“社区银发之星”霍凤英、陈泽英、卢启发、刘纯锡的照片和名字说,“夕阳红,爱学习”。

在幸福社区,胡昌乐、周言、甘福田、蒋少平4位居民是居民们公认的社区志愿服务之星,徐萍、张启丰、祁兵杰、冯国访成为名副其实的社区最美微网格长。社区共建,离不开积极为社区建设建言献策的“智慧担当”曾重喜。

幸福佳苑小区5栋至8栋之间健身小广场原来砖块破损,存在安全隐患。共建单位湖北省人民检察院出资维修,目前焕然一新,实用又安全。

幸福社区党委书记刘英现场说,从元旦民俗活动作为开端,到老旧设施、绿化提质改造更新的努力;从“家门口”服务站的细致优化,到丰富多彩的邻里文化活动温暖开展;从化解一桩桩家长里短的矛盾,到办好一件件民生“微实事”;从楼道卫生安全整治,到电动车全链条管理初见成效……共同的耕耘,让社区大家园更整洁、更美丽、更安全,也更有人情味。

洪山街道相关负责人表示,洪山街道以党建为纽带,汇聚多方力量办好民生实事,持续提升基层治理效能。

文/记者金雯 图/记者喻志勇

【社区名片】

幸福社区由城中村改造组建形成,社区与武汉理工大学持续打造“智儒书院”项目,以传统“智儒”文化为底色,融入现代教育理念,构建起“社区+高校+家庭”三维联动的文明实践平台。



社区治理成果展示引人注目。



小朋友吃到现场制作的热糍粑,嘴边沾满了白砂糖。

省人民检察院干警现场普法

湖北省人民检察院在活动现场设立普法宣传点,检察干警热情普及法律知识、解答各类法律问题。

省人民检察院干警朱斌介绍,支持起诉工作是法律赋予检察机关保护弱势群体、维护公民合法权益的一项重要职能。民事支持起诉是指国家、集体或者个人民事权益遭受损害,享有诉权的当事人具有起诉维权意愿,但因诉讼能力偏弱,不能或不敢提起诉讼的,检察机关可以支持受侵害的单位、集体或者个人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。当事人可以申请支持起诉的情形包括:农民工等弱势群体或个人的合法权益被侵害,请求给付劳动报酬的;请求给付社会保险待遇的;因年老、疾病、缺乏劳动能力等不能独立生活或生活困难,请求给付赡养费、扶养费的;请求给付抚养费、变更抚养关系等涉及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等。 文/管菁

“智儒书院”已吸引近300名志愿者参与,超1200名社区青少年直接受益。项目逐步构建起“政府—社会组织—企业—高校—社区”五位一体的志愿服务体系,成为洪山区文明实践的品牌项目。